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5 年度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人員 18 小時在職訓練
實施計畫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及本中心 115 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的：透過結構化之在職訓練課程，增進服務人員專業知能，提升服務品質。
- 三、研習對象
- (一) 校內自辦：本年度參與照顧服務之非現職教師（外聘教師）報名參加。
- (二) 委外辦理：委外單位之兒童課後照顧班執行秘書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報名參加。
- (三) 本研習僅開放服務於臺北市國民小學之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報名。
- 四、研習人數：100 人
- 五、研習時間：第 1 期已於寒假辦理完畢，以下 2 期研習內容相同，請擇 1 期報名。
- (一) 第 2 期：115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、7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、7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，共 3 天。
- (二) 第 3 期：115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、7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、7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，共 3 天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（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 2 號）。
- 七、課程內容：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。

(一) 第 1 期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座
115 年 7 月 1 日 (星期三)	9:00-12:00	3	孩童情緒行為的辨識與輔導— 你不瞭解我的明白	洪利穎心理師 (歸心心理諮商所)
	13:30-16:10	3	小身體 大冒險— 兒童醫療保健 (含 CPR+AED)	陳毓華護理師 (臺北市立聯合醫院)
115 年 7 月 2 日 (星期四)	9:00-12:00	3	如何提昇兒童偏差行為的輔導與 教導成效	洪利穎心理師 (歸心心理諮商所)
	13:30-16:10	3	用禪繞畫安頓自己與孩子 煩躁的心	胡綺祐心理師 (旭立諮商中心)
115 年 7 月 3 日 (星期五)	9:00-12:00	3	課後照顧人員人際溝通— 親師溝通	蔡馥伊主任 (新湖國小)
	13:30-16:10	3	在安全中看見真實： 兒少創傷知情輔導與牌卡應用	主講座：白智芳老師 (兒童創傷療癒中心) 講座助理：兒盟創傷知情 照護團隊 (依實際報名人數聘請)

(二) 第 2 期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座
115 年 7 月 27 日 (星期一)	9:00-12:00	3	孩童情緒行為的辨識與輔導— 你不瞭解我的明白	洪利穎心理師 (歸心心理諮商所)
	13:30-16:10	3	用禪繞畫安頓自己與孩子 煩躁的心	胡綺祐心理師 (旭立諮商中心)
115 年 7 月 28 日 (星期二)	9:00-12:00	3	如何提昇兒童偏差行為的輔導與 教導成效	洪利穎心理師 (歸心心理諮商所)
	13:30-16:10	3	小身體 大冒險— 兒童醫療保健(含 CPR+AED)	陳毓華護理師 (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仁愛院區)
115 年 7 月 29 日 (星期三)	9:00-12:00	3	課後照顧人員人際溝通— 親師溝通	蔡馥伊主任 (新湖國小)
	13:30-16:10	3	在安全中看見真實— 兒少創傷知情輔導與牌卡應用	主講座：白智芳老師 (兒童創傷療癒中心) 講座助理：兒盟創傷 知情照護團隊 (依實際報名人數聘請)

八、報名方式

(一) 報名表單

1. 第 2 期：報名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odxPjMK2Hs4SvjP76>

2. 第 3 期：報名網址

<https://forms.gle/j26jpGWUFE2W8sUc8>



第 2 期



第 3 期

(二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進行報名，惟報名人數額滿或逾時，表單將自動關閉。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 3 日內，以電子郵件通知(報名時之電子信箱請正確填寫)。

九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止前完成線上報名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(一) 課程相關：

1. 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2. 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課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
(二) 參訓相關：

1. 學員每日需按時出席，並完成簽到與簽退。
2. 全程參與訓練之學員，將核予 18 小時在職訓練結訓證書。
3. 結訓證書交由臺北市各服務學校轉發(請於報名表單填寫服務學校)。

(三) 相關資訊

1. 接駁專車

(1)如需搭乘研習接駁專車，請於報名時於表單登記。

(2)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。

(3)相關接駁時間、地點及發車資訊，請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系統公告/研習員專車時刻表瀏覽查詢(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)，或電洽本中心輔導組吳小姐：(02) 28616942 轉 226。

2. 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。後續規劃將另行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公告，不另行通知。

3. 本研習不受理臨時到場報名。

4. 報名系統會以信件回覆，電子信箱請正確填寫，其餘相關細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錄取之學員，請準時參與課程。

5. 如有相關問題，請先參考附件 Q&A 說明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：袁幼芬 聯繫電話：02-2861-6942 轉 214 傳真號碼：02-2861-6702

電子信箱：kg9253@gov.taipei

十二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